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天风司字（2022）138号

关于天聚地合（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天聚地合（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2月25日		
注册资本	4,53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左磊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启月街288号紫金东方大厦307室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股东为左磊，直接持股比例为43.58%		
行业分类	(I64)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备注	近3年内不存在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托凭证并上市申请被终止审查、不予核准、不予注册的情形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 签署时间	2022年3月24日
辅导机构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2年4-月	<p>本阶段的辅导重点在于对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就公司规范运作，尤其是资产独立性、人员独立性、财务独立性、业务独立性和机构独立性进行核查，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全面开展辅导工作，同时确定下一阶段的辅导重点。主要辅导内容包括：</p> <p>（1）核查天聚地合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2）督促天聚地合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3）核查天聚地合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4）督促规范天聚地合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p>	<p>1、辅导机构和律师进场重点就天聚地合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是否独立完整，以及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进行核查。具体方式如下：（1）可由辅导机构和律师会同企业相关人员通过核查公司相关文件资料并与当地工商部门、社保部门、税收部门、土地部门等职能部门进行沟通，核查公司业务开展、产品和服务质量、人员社保的合规性问题；（2）通过与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相关人员等访谈了解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上的独立性；（3）核查公司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资料是否齐备。</p> <p>2、会计师进场审阅公司的财务资料，重点就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进行核查，提出公司在财务方面具体存在的问题和整改建议，出具审阅意见。（1）由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进行全面调查，查阅公司财务原始凭证，了解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制度和内控制度；（2）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对比分析公司目前各项制度与上市公司的差异性，针对性地发现问题。</p> <p>3、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和公司进行沟通、讨论，在综合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确定公司具体的整改计划辅导方案。本阶段即将结</p>	天风证券辅导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经办人员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束时，项目组将结合对天聚地合调查情况，形成重点问题解决方案，并在下一阶段形成有针对性的辅导方案。</p> <p>4、向辅导对象发放一批辅导材料，并敦促辅导对象提前进行自学。</p>	
2022年5-6月	<p>本阶段辅导重点在于集中学习和培训，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按照上市公司要求，对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会议通知形式、会议召开形式进行规范，同时完善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主要辅导内容包括：（1）督促天聚地合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天聚地合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确信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2）督促天聚地合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天聚地合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天聚地合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3）督促天聚地合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4）督促天聚地合形成明确</p>	<p>1、对天聚地合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天聚地合5%以上（含5%）股份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股东代表进行培训，培训时间合计约20小时，培训内容如下：</p> <p>（1）辅导工作及A股股票发行与上市程序讲座 主讲单位：天风证券 主要涉及的法律法规：《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 通过上述讲座，使辅导对象对上市的辅导、上市审核过程有较为系统的认识，该部分讲座内容将分4次进行，每次约2小时。</p> <p>（2）上市公司财务知识和信息披露讲座 主讲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涉及的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上述讲座主要对象除天聚地合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天聚地合5%以上（含5%）股份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股东代表之外，公司财务部门全体人员将参加本次培训。 授课将分3次进行，每次授课时间约2小时，通过上述培训，使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以及主要股东初步了解上市公司的财务信息披露规范，使公司财务人员对比目前公司财务制度和上市公司制度寻找差距和不规范的问题，以求企业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的有关财务信息披露规定。</p>	天风证券辅导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经办人员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p>	<p>(3) 有关法律和法规讲座 主讲单位：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主要涉及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 授课将分3次进行，每次授课时间约2小时，通过上述培训，使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以及主要股东了解自己的权利和义务，尤其是上市后对公众股东应尽的义务，规范公司整体运作。</p> <p>2、在辅导工作中，辅导机构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第一阶段调查所发现的天聚地合存在的问题，会同天聚地合董事、监事或有关高级管理人员认真研究整改方案，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及其他方式进行分析和解决。</p> <p>3、按照上市公司要求，在律师协助下，培训公司掌握上市公司三会合规召开形式。主要是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会议通知形式、会议召开形式以及参会人员范围进行指导，同时完善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p> <p>本阶段辅导要求达到的效果： (1) 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 (2) 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 (3) 形成公司明确的业务发展战略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p>	
2022年7月	<p>本阶段辅导重点在于对前两个阶段的辅导及培训成果进行巩固，对公司的财务、法律等进行全面复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查漏补缺，同时完善企业的部门构架、财务体系、业务体系等，</p>	<p>1、由辅导人员及其他中介机构人员对天聚地合参加辅导的相关人员进行个别辅导，以巩固前期辅导成果； 2、对企业辅导第二阶段建立的各项制度及业务发展目标等进行全面复查，对其执行效果进行监督，以使其完全达到辅导要求及目标； 3、协助辅导对象对公司的业务流程、组织</p>	<p>天风证券辅导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经办人员</p>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促进企业建立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业务流程规范；并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自我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p>	<p>架构等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行完善和规范，以使其符合上市公司的规范性要求；</p> <p>4、2022年7月上旬，由辅导机构组织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知识的书面考试；</p> <p>5、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其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p> <p>6、总结辅导工作，撰写《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完善“辅导工作底稿”。</p>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天聚地合（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2年3月24日